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中国·合肥

二〇一一年九月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 间：2011年9月30日上午9:30

方 式：现场会议

地 点：合肥市卧云路163号公司行政楼一楼报告厅

主持人：张德进董事长

| 序号 | 议 程 | 报告人 |
|----|--------------------------|-----|
| 一、 | 宣布会议开始 | 张德进 |
| 二、 | 审议会议议案 | |
| 1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张德进 |
| 2 | 《关于调增公司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张孟青 |
| 三、 | 股东提问及董事会答疑 | 董事会 |
| 四、 | 现场投票表决（推选监事、股东监票人） | |
| 五、 | 宣布投票表决结果 | 张德进 |
| 六、 | 宣读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王良其 |
| 七、 | 宣布会议结束 | 张德进 |

材料一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4 日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356,954,4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股本 71,390,895 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28,345,372 股。

此外，公司在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兴建的“合力工业园”研发、行政大楼已落成并投入使用，在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西路老厂区办公的管理机构已迁至该行政大楼办公。经合肥市经济开发区公安分局批准同意，公司现住所门牌号变更为：合肥市方兴大道 668 号。

鉴于以上原因，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需要重新修订《公司章程》中涉及上述事项的部分条款，具体如下：

1、原《公司章程》中：“第五条 公司住所：合肥市望江西路 15 号 邮编：230022。”

现修订为：“第五条 公司住所：合肥市方兴大道 668 号 邮编：230601。”

2、原《公司章程》中：“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6,954,477 元。”

现修订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8,345,372 元。”

3、原《公司章程》中：“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56,954,477 股，股本结构为：全部为人民币普通 A 股，

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现修订为：“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28,345,372 股，股本结构为：全部为人民币普通 A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以上议案请审议。

2011 年 9 月 30 日

材料二

关于调增公司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1年，我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叉集团）先后通过新设、增资等方式组建了两家控股子公司：安庆联动属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属具公司）、宁波力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达公司），分别从事工程机械专用属具、电动仓储搬运设备的制造企业。

由于属具公司年初才筹建设立，其厂房及生产设施正在建设中，为保障属具经营业务正常开展，属具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综合协议书》，为其生产相关属具零部件产品，并通过本公司营销网络进行产品销售。力达公司是目前国内电动仓储搬运设备制造的龙头企业，其产品主要出口海外，为拓展国内市场，力达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产品销售协议书》，通过本公司营销网络销售相关产品。

本公司与上述两家公司产品的交易行为构成了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调增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一、调整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

2011年度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项目及发生额调整为：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交易类别细分 | 关联人 | 2011年预计 (调整前) | 2011年预计 (调整后) |
|--------|--------|-----|------------------|------------------|
|--------|--------|-----|------------------|------------------|

| | | | | |
|------|-----------|-----------------|---------|----------|
| 采购产品 | 材料配件等 | 安徽英科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等 | 3500.00 | 3500.00 |
| 采购产品 | 电动仓储运搬设备等 | 宁波力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 — | 2000.00 |
| 采购产品 | 属具等 | 安庆联动属具股份有限公司 | — | 7000.00 |
| 接受服务 | 运输费、物管费等 | 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 5400.00 | 5400.00 |
| 提供服务 | 房租等 | 安庆联动属具股份有限公司 | — | 2.00 |
| 销售产品 | 材料配件等 | 安徽叉车集团合力兴业有限公司等 | 600.00 | 600.00 |
| 销售产品 | 属具零部件等 | 安庆联动属具股份有限公司 | — | 6000.00 |
| 合 计 | | | 9500.00 | 24502.00 |

(注：字体加粗部分为 2011 年新增的关联交易)

二、新增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新增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 企业名称 | 注册地址 | 主营业务 | 与本公司关系 | 法定代表人 |
|--------------|------------------|----------|----------|-------|
| 安庆联动属具股份有限公司 | 安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区方兴路 | 工程机械属具 |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 杨安国 |
| 宁波力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 宁波市鄞州区瞻岐镇西城村 | 电动仓储搬运设备 |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 杨安国 |

注1：属具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首次出资6000万元），安叉集团持有95%的股份，主要经营工程机械属具及工程机械零部件研发、制造、销售等。截止2011年8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6322.50万元，净资产6097.62万元。

注2：力达公司注册资本6930万元人民币，安叉集团持有56%的股份，主要经营物料搬运设备，液压机械设备、数控机械设备的制造、加工等。截止2011年8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74亿元，净资产1.46亿元。

2、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公司经营正常，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关联方采购或销售按市场定价结算。

2、关联方综合服务，根据服务的类别和性质分别按协议定价结算。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是在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购销活动过程中产生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公平和公正的，交易是公允的，信息披露是充分的，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核心竞争能力的提高及既定战略目标的实现，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五、新增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根据本公司与属具公司 2011 年 8 月 17 日签订的《综合协议书》，公司向属具公司采购、销售其属具产品。此外，我公司为属具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服务，向其租赁其筹建期日常办公场所。该协议期限一年，若任何一方在本协议期满前未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终止协议时，本协议自动延续到下一年度，直至任何一方对本协议以书面形式通知终止为止，有效期三年。

2、根据本公司与力达公司 2011 年 9 月 1 日签订的《产品销售协

议书》，公司向力达公司采购电动仓储运搬产品向市场销售。该协议期限一年，若任何一方在本协议期满前未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终止协议时，本协议自动延续到下一年度，直至任何一方对本协议以书面形式通知终止为止，有效期三年。

以上议案请审议。

2011年9月30日